

安 全 理 事 会

Distr.: General
17 March 2000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
第 1267(1999)号决议
所设委员会

**2000年3月17日新西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
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**

新西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1267(1999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,关于你 2000 年 1 月 19 日的照会,谨通知委员会,新西兰政府已采取一切必要步骤执行第 1267(1999)号决议,颁布了 1999 号联合国对阿富汗制裁条例。这些条例* 于 1999 年 11 月 26 日生效。

* 该条例已在秘书处 S-3055 室存档。